

证券代码：831386

证券简称：风华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九时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386	风华环保	2023年12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东升工业园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2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相应的审计资源团队，工作认真尽职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，依法胜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。现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预计在2024将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梁华新，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副董事长陈惠珍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关联方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方式及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，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

人民币 5000 万元；同时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将向关联方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，具体金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上述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梁华新、陈惠珍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追加确认及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因公司发展资金需要，需要追加确认及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确认及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梁华新、陈惠珍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、（三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。法人股东的代表人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；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、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7 时前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内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18125559577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均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4 日